

债券简称：22 平煤债

债券代码：137612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 年度）

发行人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矿工中路 21 号院）

受托管理人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ENTRAL CHINA SECURITIES HOLDINGS CO.,LTD.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2024 年 6 月

重要声明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原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原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所造成的后果需自行承担。

目录

重要声明.....	2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要.....	4
第二节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6
第三节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9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10
第五节 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11
第六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偿债能力情况.....	12
第七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3
第八节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14
第九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15
第十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 采取的应对措施.....	19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要

一、发行人名称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公司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870号)文件核准,发行人获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发行金额人民币 7 亿元。

三、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可持续挂钩)。

2、债券简称及代码:债券简称为22平煤债,代码为137612。

3、发行总额:7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期限:5(2+2+1)年。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前2年票面利率为4.5%,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本期债券与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SPT)进行挂钩,若发行人未按约定实现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SPT),则在第2年末的后续计息期间票面利率上调15BP,即第3、4个计息年度票面利率是前2年票面利率加15BP。若发行人按约定实现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SPT),则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2年末决定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

7、还本付息方式：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8、起息日：2022年8月5日。

9、付息日：2023年至2027年每年的8月5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0、兑付登记日：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1、兑付日：2027年8月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2、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3、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22平煤债”信用等级为AAA。

14、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第二节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一、公司概况

(一)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焦振营

注册资本：人民币24.76亿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727034084A

住所：河南省平顶山市矿工路21号

经营范围：煤炭开采，煤炭洗选及深加工煤炭销售；道路货物运输；机械设备制造、修理；电器机械修理；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矿用物资、橡胶制品的销售；自来水生产、自来水管道的安装、维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管道清洗及冲洗；其他水的处理、利用和分配；零售：车用乙醇汽油、柴油、润滑油(限分支机构凭证经营)；大地测量、测绘航空摄影、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界限与不动产测绘、地图编制；固体矿产勘查：乙级；地质钻探：乙级；设备租赁工矿配件零售；电子产品、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的销售；供电、售电；电能的输送与分配；电力工程施工及通讯工程施工；能源技术服务；节能技术推广、开发、咨询、交流、转让服务；电力工程项目设计、维护、管理和经营；电力设备、机电设备、通信设备、五金工具、电料批发销售；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二) 发行人2023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煤炭开采、洗选加工和销售。公司位于国家大型煤炭基地——平顶山矿区，储量丰富，煤种齐全，品质优异。煤炭产品主要为混煤和冶炼精煤，精煤品种为主焦煤、1/3焦煤和肥精等。发行人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主要收入来源于煤炭销售。2023年，发行人营业收入31,561,282,367.07元；利润总额5,672,705,061.98元，净利润4,250,053,163.08元。

二、主要财务状况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2023年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亚会审字（2024）第01220005号），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发行人资产负债情况

近两年发行人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资产合计	77,685,015,956.74	74,245,684,066.83
负债合计	48,578,874,525.24	49,392,752,186.59
净资产	29,106,141,431.50	24,852,931,880.2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	26,670,200,610.35	21,830,410,780.28

（二）发行人盈利能力

近两年发行人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营业收入	31,561,282,367.09	36,044,303,563.49
营业利润	5,714,960,788.44	8,392,592,412.49
利润总额	5,672,705,061.98	8,301,821,402.47
净利润	4,250,053,163.08	6,197,338,818.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02,668,261.20	5,738,715,152.92

（三）发行人现金流量状况

近两年发行人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0,317,988.53	10,919,809,382.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06,849,724.30	-10,463,037,377.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4,225,540.28	2,267,582,398.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5,879,776.22	2,732,148,394.04

第三节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中原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2023 年度按照受托管理协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履行了受托管理职责，持续关注、跟踪了解发行人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信状况以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权益的重大事项，并督促发行人履行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按时披露定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中原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

运作与核查情况

发行人于 2022 年 8 月公开发行人本期债券。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7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发行人与受托管理人和监管银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设立了募集资金监管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能够按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第五节 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8 月 7 日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兑付本期债券自 2022 年 8 月 5 日至 2023 年 8 月 4 日期间的利息。

第六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偿债能力情况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发行人偿债意愿较强，截至2023年底，未发现发行人存在债务逾期、违约等事项。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主要指标	2023年	2022年	同比增减 (%)
流动比率	0.66	0.53	24.53
速动比率	0.64	0.52	23.08
资产负债率 (%)	62.53	66.53	-6.01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

从短期指标来看，发行人近两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小于1，短期偿债能力一般。

从长期指标来看，发行人资产负债率较高，2023年、2022年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2.53%、66.53%，2023年比上一年度有所下降。

发行人最近两年贷款偿还率和利息偿付率均为100%。

第七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八节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本期债券未设置担保等内外部增信机制。

2023年度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按照约定正常执行相关偿债保障措施。

第九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

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属于可持续挂钩债券，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本期债券报告期内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的评估结果、基准线数据变化及其他有助于投资人监控发行人可持续发展绩效的关键信息。

（一）关键绩效指标（KPI）、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SPT）

发行人选取瓦斯抽采利用率作为关键绩效指标（KPI）。发行人为关键绩效指标（KPI）对应选取了 1 个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SPT），即：2023 年度瓦斯抽采利用率为不低于 54.55%（目标值），2021 年度瓦斯抽采利用率为 37.21%（基准值）。

瓦斯抽采利用率具体测算公式如下：

$$\square = N/M$$

式中： \square ：瓦斯抽采利用率（%）；

M：瓦斯抽采量，单位：万 m^3 ；

N：瓦斯利用量，单位：万 m^3

（二）债券特性

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达到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SPT），则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决定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若发行人未能达到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则第 2 年末的后续计息期间票面利率上调 15BP，即第 3、4 个计息年度票面利率是前 2 年票面利率加 15BP。

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4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和第 4 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回售给发行人。

（三）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根据中诚信绿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出具的《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可持续挂钩）验证评估报告（2023 年度）》（以下简称“《验证评估报告》”），平煤股份 2023 年度瓦斯抽采量为 19,761.00 万 m³，瓦斯利用量 10,840.60 万 m³，本期债券 2023 年度的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的绩效结果：瓦斯抽采利用率为 54.86%。本期债券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SPT）的实现进展情况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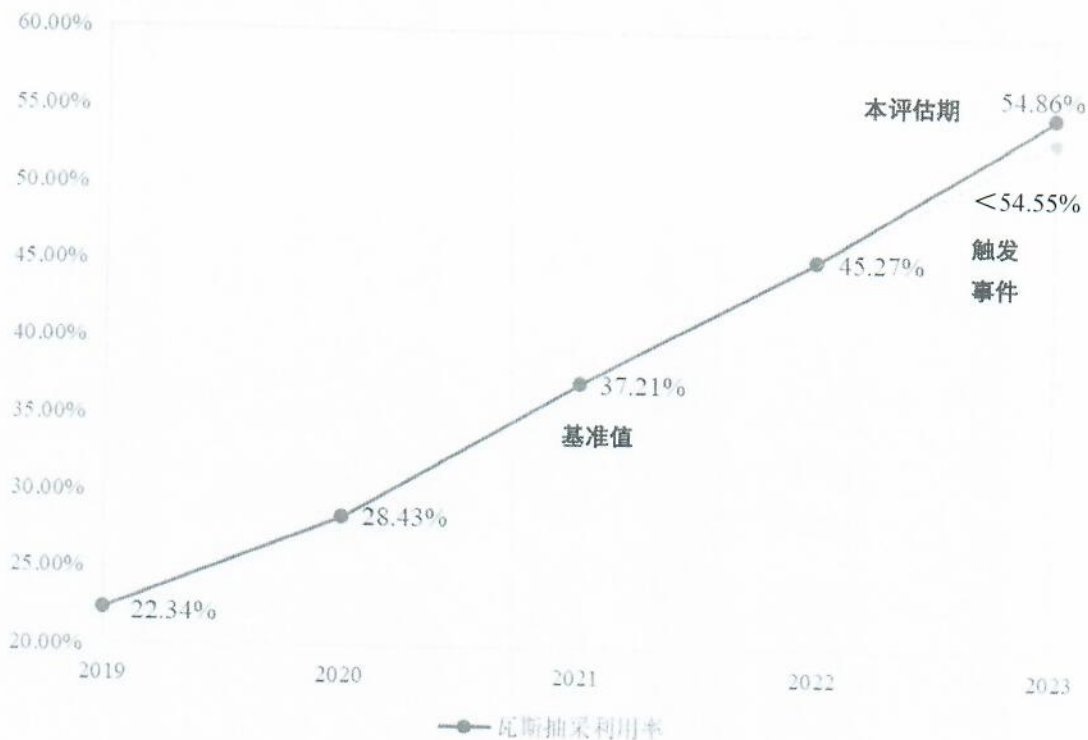


图1 平煤股份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SPT）的实现进展情况

在2023年度，本期债券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平煤股份2023年度瓦斯抽采利用率为54.86%，与基准值37.21%相比，增长了17.65个百分点，增长幅度达到了47.43%。且已经超过本期债券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要求（平煤股份2023年度瓦斯抽采利用率不低于54.55%）。因此，2023年度本期债券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实现的绩效结果满足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要求。

（四）债券特征影响分析

本期债券2023年度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实现的绩效结果满足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要求，且达成的可持续发展效益显著，由此不会导致对其财务特征进行调整。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以及《验证评估报告》，由于平煤股份2023年度瓦斯抽采利用率为54.86%，超过本期债券可持续发展绩效目

标要求（54.55%），因此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和第 4 年末有权决定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决定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自票面利率调整生效日起，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以发行人发布的票面利率调整实施公告为准，且票面利率的调整方向和幅度不限。本期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和第 4 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回售给发行人。

第十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
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无。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
管理事务报告（2023 年度）》盖章页）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28 日

